

中共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生化学院委员会文件

理工生化委〔2019〕25号

中共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生化学院委员会 关于召开党员大会进行换届选举的请示

中共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委员会：

根据党章和有关规定，经生化学院党委研究决定，拟于2019年12月下旬在金宗城法学教学中心召开中共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生化学院委员会党员大会，进行换届选举。现将有关工作请示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和加

强党的全面领导，进一步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团结、动员、带领学院全体党员和广大师生员工，凝心聚力，务实进取，为实现学校“省内一流、全国百强”战略目标、推进学院事业全面发展而努力奋斗。

二、党员大会的主要议程

1. 听取和审查中共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生化学院委员会的工作报告；

2. 选举中共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生化学院新一届委员会。

3. 选举中共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生化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三、生化学院党委、生化学院纪委组成人员名额及候选人名额

截止 2019 年 11 月 30 日，生化学院党委共有党员 104 名，其中教工正式党员 37 名，学生正式党员 24 名，学生预备党员 43 名。

新一届生化学院党委拟设委员 7 名（其中设书记 1 名，副书记 1 名），提名候选人 9 名；生化学院纪委拟设委员 3 名（其中设书记 1 名），提名候选人 4 名。

四、选举办法

1. 中共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生化学院新一届委员会委员和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由生化学院党委党员大会直接采取候选人数多于应选人数的差额选举办法产生，差额不少于应选人数的 20%。

2. 生化学院党委书记、副书记，生化学院纪委书记均实行等额选举，分别由新一届生化学院党委第一次全体会议和生化学院纪委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产生。

以上选举均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

当否，请批示。

中共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生化学院委员会

2019年12月3日